

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德安县自然资源局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德安县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德安县自然资源局是主管全县国土资源管理工作的县政府重要组成部门，主要负责全县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组织实施国家有关土地资源、法律、法规和规章；依照规定负责有关行政复议。

2、组织编制和实施我县国土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等其他专项规划；负责编制和实施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指导、审核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进行建设用地预审；参与各类建设项目用地方案、选址的论证工作。

3、依法保护土地所有者和使用者、矿产资源探矿权人和采矿权人的合法权益，监督检查乡（镇）国土资源部门行政执法和土地、承办并组织调处土地、权属纠纷；依法查处国土资源违法案件和测绘违法案件。

4、严格保护耕地，组织实施国家耕地保护政策和土地开发整理政策，实施土地用途管制，组织基本农田保护，主管全县未利用土地开发、土地整理、土地复垦和耕地开发工作，确保耕地总量占补平衡。

5、负责全县农用地转用、征收、征用集体土地，拆迁集体土地上房屋及其附着物工作；对全县征地拆迁事务性工作进行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审核、汇总上报的征地报批材料；承办由县人民政府、九江市人民政府或国务院审批的建设用地审查、报批工作。

6、管理土地市场，组织制定和实施土地供应年度计划，负责全县土地的划拨、出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订土地市场管理的规章制度，规范土地市场；对土地市场地价进行监测，提出土地市场调控措施；指导和负责农村集体非农土地使用权的流转管理。组织全县基准地价的评估。

7、负责全县地籍管理工作，负责组织编制全县地籍管理确权、登记、发证的审核工作，负责土地使用权转让、租赁、抵押的权属管理。

8、贯彻执行国家测绘法律、法规、规章和测绘政策；负责测绘行业管理；组织实施县本级基础测绘和其他重大测绘项目，依法进行测绘登记；依法负责测量标志的管理和保护。负责全县测绘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依法监督管理测绘市场，监督全县地图的编制、负责组织县城区内永久性测量标志的检查维护。9、管理、监督国家和地方财政拨给自然资源部门的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耕地开垦费等专项经费和其他资金；对自然资源系统行政事业性收费进行财务监督管理等。

10、依法管理矿产资源探矿权、采矿权的审核登记发证和权属变更审核登记；依法组织实施对探矿权、采矿权的招标、拍卖、出让、转让工作；协助管理地勘成果、地质资料汇总和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工作；实施地质矿产勘查行业管理，对地质勘查单位的资格进行初步审核；按规定管理矿产资源补偿费的征收和使用；组织开展勘查

许可证、采矿许可证和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情况的年度检查；协助审核确认探矿权、采矿权评估结果。

11、拟订县级不动产登记相关工作办法、规定；负责全县不动产登记工作的监督，规范、监管不动产登记行为；牵头建立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指导开展不动产登记资料社会查询服务；拟订不动产确权、权属争议调处地方性政策；负责调处不动产统一登记发证后新产生的权属争议；承担涉及不动产登记信访工作。

12、依法统一受理德安县行政区域内不动产权利登记事务；承担有关不动产登记权籍调查、统计分析、监测利用工作；做好不动产权籍管理和因不动产登记引起的不动产权属争议、纠纷调处工作；负责有关不动产登记档案的归集、管理工作；依法提供不动产登记资料社会查询、咨询服务；建立统一不动产登记管理信息平台，推进不动产登记有关信息互通共享。

13、承办县人民政府和省、市国土资源厅局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 年德安县自然资源局共有预算单位 1 个, 内设机构 3 个（德安县自然资源储备利用中心、德安县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德安县不动产登记中心）。编制人数 70 人, 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11 人, 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 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56 人, 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3 人。实有人数 87 人，其中：在职在编人数 64 人，包括行政人员 9 人、参公人员 0、全额事业 55 人、自筹自

支 3 人、临时人员 23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员 37 人，遗属 2 人。在校学生 28 人, 其中：本科生人数 7 人，专科生人数 2 人。

第二部分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402001]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二、《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收入总表

[402001]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2,530.36		1,500.36	1,300.36	200.00				100.00			9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4		93.74	93.7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74		93.74	93.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74		93.74	93.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70		38.70	38.7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0		38.70	38.7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70		38.70	38.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17.08		1,089.96	1,089.96					97.13			930.00	
01	自然资源事务	1,317.08		1,089.96	1,089.96					97.13			13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838.44		773.44	773.44					4.35			60.65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78.65		316.52	316.52					92.78			69.35	
06	耕地保护考核奖惩基金支出	800.00											800.00	
2200601	耕地保护	800.00											8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83		77.96	77.96					2.87				
02	住房改革支出	80.83		77.96	77.96					2.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83		77.96	77.96					2.87				

三、《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402001]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2,530.36	1,730.36	8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4	93.7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74	93.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74	93.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70	38.7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0	38.7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70	38.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	200.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00.00	2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17.08	1,317.08	800.00
01	自然资源事务	1,317.08	1,317.08	
2200101	行政运行	838.44	838.4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78.65	478.65	
06	耕地保护考核奖惩基金支出	800.00		800.00
2200601	耕地保护	800.00		8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83	80.83	
02	住房改革支出	80.83	80.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83	80.83	

[illegibl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402001]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300.36	1,300.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4	93.7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74	93.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74	93.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70	38.7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0	38.7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70	38.7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89.96	1,089.96	
01	自然资源事务	1,089.96	1,089.96	
2200101	行政运行	773.44	773.4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16.52	316.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96	77.96	
02	住房改革支出	77.96	77.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96	77.9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02001]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300.36	946.34	354.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5.54	915.54	
30101	基本工资	259.62	259.62	
30102	津贴补贴	151.10	151.10	
30103	奖金	50.46	50.46	
30106	伙食补助费	9.00	9.00	
30107	绩效工资	216.21	216.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74	93.7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70	38.7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7	4.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96	77.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78	13.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02		304.02
30201	办公费	7.00		7.00
30202	印刷费	17.58		17.58
30205	水费	4.60		4.60
30206	电费	12.00		12.00
30207	邮电费	20.00		20.00
30211	差旅费	4.00		4.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0		31.00
30226	劳务费	60.00		6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2.99		72.99
30228	工会经费	12.12		12.12
30229	福利费	23.46		23.4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00		14.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00		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27		9.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80	30.80	
30302	退休费	0.94	0.94	
30305	生活补助	10.66	10.6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20	19.20	
310	资本性支出	50.00		5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		6.00
31006	大型修缮	39.00		39.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0		5.0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402001]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402001	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38.00				31.00	7.00	7.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00.00	2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	200.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00.00	200.0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402001]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2,530.36		
其中：财政拨款		1,500.36	其他经费1,030	
支出预算合计		2,530.36		
其中：基本支出		1,730.36	项目支出800	
年度总体目标		坚守底线，科学编制规划积极各县直相关部门沟通，摸清用地需求，提前准备，组建专人专班，加强与省市对接，积极串联用地报批工作所涉及的行业主管单位部门，全力保障项目建设用地需求。积极协调林业部门巧妙利用林地划界工作契机，科学合理明确林地管理边界和耕地管理边界，进一步摸清储备耕地来源，深入挖掘补充耕地潜力，为补充耕地、恢复耕地奠定坚实基础，拓宽补充耕地渠道。调整工作思路，调动乡镇工作积极性，加强与农业农村部门对接，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切实造好地。		
		(二)强化监管，提高用地效益(三)严格执法，强化动态巡查做好日常巡查和自然资源智能监管平台监督台账，强化巡查频次，全覆盖，无死角，积极实现自然资源违法行为的“早发现、早制止、早处理”，深入推动执法监察工作向纵深发展。全力以赴做好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工作，根据情况作出合法性判定，核实每宗新增建设用地和疑似违法矿山，对合法图斑制作相片贯彻执行自然资源领域改革要求，不断简化办事流程，深化工作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改革，提高审批效率，持续优化我县营商环境。高质量开展好2025年度农村土地经营权数据整合及林权登记资料移交数据整合工作。全面梳理、精简“一窗综合受理”窗口的收件清单、业务流程、信息共享内容等，按照前台一人受理、后台并行办理的 模式，精心组织开展综合窗口建设，进一步提升便民利企服务效率。(四)依法行政，规范信访程序继续认真贯彻执行好《信访工作条例》，进一步规范自然资源信访工作。认真做好来信办理、来访接待和案件受理等工作。同时加强对群体初信初访的处理，提高初信初访一次办结率和群众满意度。尽力减少重复信访和集体上访。进一步健全信访信息报送，完善排查网络，突出排查重点，有效解决农村房地一体确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博阳河及溯明大道延伸工程	1项	
		依法行政，规范信访程序	≤100%	
		完土地开及耕地保护面积	>1300亩	
		推进申报绿色矿山	≥800亩	
		完成批而未用面积	≥900亩	
		襟置土地处置	≥40亩	
		完成矿山修复面积	≥400亩	
		全面梳理、精简“一窗综合受理”窗口	≥2个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及村庄规划编制	≥1000亩	
		完成土地收储工作	≥800亩	
		土地报批	≥2000亩	
		“智能监管平台”硬件设备及维护	≥1个	
		完成出让土地面积	≥800亩	
		“互联网+不动产”工作	≥2个	
		完成发证工作	>14000本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土地报批完成比率	100%
			完成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及村庄规划编制按标准	100%
			完成批而未用面积时效	100%
			依法行政，规范信访程序完成率	100%
			完成出让土地面积地完成率	100%
			完成土地开发保护耕地等级提升	100%
			全面梳理、精简“一窗综合受理”窗口完成率	100%
			推进申报绿色矿山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依法行政，完成规范信访程序	100%	
		完成出让土地面积地及时率	≥98%	
		土地报批及时率	≥98%	
		完成批而未用面积时效率	≥98%	
		推进申报绿色矿山完成	100%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及村庄规划编及时率	100%	
		按合同约定完成博阳河及溯明大道延伸工程	100%	
	成本指标	完成矿山修复工作	1年	
		公用经费预算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预算控制率	100%	
		全局全年预算编制数	2530.356万元	
		人员经费预算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更好地规范国有土地资源的管理秩序，创造良好营商环境，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效果明显	
		自然资源合理开发利用，提升商住用地及工业用地经济价值	效果明显	
		有效解决农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不动产登记、山林权属纠纷等涉及群众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出行更加便利	效果明显	
		保持年度土地收购储备总量动态平衡，土地市场平稳	平稳	
		自然资源监管部门及时掌握全县发生损害自然资源的违法违规现象，实现对损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更好地规范国有土地资源的管理秩序，创造良好营商环境，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效果明显	
		优先储备闲置、空闲和低效利用的国有存量建设用地，提高土地利用，维护	效果显著	
		持推行净矿出让，驰而不息做好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确保全县山持推行净矿出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然资源监管部门及时掌握和处置全县发生损害自然资源的违法违规现象，有	效果显著	
		持续为自然资源管理的相关业务搭建大数据基础平台，从而提高对自然资源的	效果明显	
		进一步健全信访信息报送，完善排查网络，突出排查重点，有效解决农村房地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决算等政府信息及时公开，提高部门公信力	效果明显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德安县2025年土地开发和耕地恢复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2-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80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执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格实施县委和县政府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年度考核，完成年度考核目标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土方平整工程费用	≤250万元
		灌排水工程费用	≤220万元
		田间道路工程	≤200万元
		农田防护工程	≤80万元
		其他工程	≤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恢复和土地开发面积	=1500亩
	质量指标	提高耕地等别，增加粮食产能	效果明显
	时效指标	按合同约定时效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耕地数量，提升耕地质量，可为当地群众增加收入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耕地资源恢复，减少对周边环境的不利影响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增强生态系统持续性、循环性、稳定性，全面提升环境自我净化和修复能力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德安县自然资源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2530.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42.14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500.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4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12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德安县自然资源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2530.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42.14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730.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57.8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37.9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72.9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57 万元,资本性支出 119.46 万元。项目支出 8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0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80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53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38.7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29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0.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005.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12.0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72.9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1.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5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05 万元;资本性支出 8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85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德安县自然资源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500.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14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教育 0 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8.7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7.9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0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89.96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500.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33.5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56.5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80 万元,资本性支出 79.46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5 年德安县自然资源局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20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544 万元，资本性支出 29.456 万元。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5 年德安县自然资源局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_0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536.0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08.19 万元，下降 16.8%。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97.58 万元,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5.58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部门共有车辆 1 辆, 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1 辆, 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九）二级项目说明：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土地开发和耕地恢复项目情况说明

1、德安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土地开发和耕地恢复项目：

1) 项目概述：为落实预算支出绩效责任，提升政策兑现专项资金使用质量，特组织此次 2025 年土地开发和耕地恢复相关政策兑现专项资金使用事前绩效评估，按照事前绩效评估要求，通过前期调研、资料整理、绩效分析等方式完成事前绩效评估，形成本报告，报告总体认为该项目事前评估结论为通过，应予以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2) 立项依据：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严格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的决策部署，切实落实县委县政府耕地保护主体责任，严格实行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奖惩，根据江西省自然资源厅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征求《江西省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奖惩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在保持 2020 年耕地总量稳定的基础上，根据要求，每年完成耕地缺口的 10%，我县上一轮耕地保护目标任务为 21.92 万亩，新一轮耕地保护目标任务为 17.95 万亩，耕地缺口 3.97 万亩，年度耕地恢复任务约 0.4 万亩。以严守耕地保护目标为核心要义，既要算经济账，更要算政治账，因地制宜，稳妥有序开展耕地恢复和土地开发工作。

3) 实施主体：各乡镇人民政府

4) 实施方案：我县上一轮耕地保护目标任务为 21.92 万亩，新一轮耕地保护目标任务为 17.95 万亩，耕地缺口 3.97 万亩，到 2027 年末补齐任务缺口，使全县耕地面积达到 21.92 万亩。以划定的补充耕地储备区作为耕地恢复资源，将任务分解下达各乡镇，积极稳妥推进耕地恢复工作，并按照地类属性种植相应的农作物，通过日常变更或年度变更将恢复地块变更为耕地，增加我县耕地数量，并加强后期管护，确保耕地质量。

5) 实施周期：2025 年-2027 年，分三年进行开发和恢复。

6) 年度预算安排：总金额 2400 万元，年度预算资金 80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执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格实施县委和县政府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年度考核，完成年度考核目标任务。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德安县自然资源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4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事项。公务接待费 33 万元，比上年减少 0.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

格执行八项规定，节约开支，例行节约原则；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万元, 比上年减少 0.07 万元，主要原因是：例行节约原则；公车购置费 0 万元, 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自然资源事—行政运行支出 ---反映自然资源管理行政运行基本支出。

（二）自然资源事务支出--反映自然资源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的基本支出。

（三）自然资源事务支出—自然资源土地利用与保护。反映自然资源部门土地利用监测、耕地保护、土地分等定级、土地评估等方面的支出。

（四）自然资源事务支出—土地出让业务支出-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业务费用的开支。

（五）自然资源事务支出—耕地保护-反映核算和监督耕地保护相关资金的收支情况。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